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增加销售机构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2019年5月24日起,上述销售机构开始办理本公司旗下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及相关业务(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7100)。具体业务规则、费率活动内容及办理程序等相关规则以上述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型的混合基金,由于投资对象包括上市公司证券及其他有价证券,因此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等级较高的品种。
十二、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证券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1.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2.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3.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4.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客户服务热线: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sifund.com
7.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2层2603-06
客户服务热线:95118
网址:fund.jd.com
8.北京百度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客户服务热线:95055-4
公司网站:www.baiyingfund.com
9.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客户服务热线:95177
公司网站:www.snjjin.com
10.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层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5566;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2日

(上接 D41 版)
3) 现金管理
在现金管理上,基金经理通过对未来现金流的预测进行现金预算管理,及时满足本基金运作中的流动性需求。

十三、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10,579,338.90 76.33
其中:股票 1,110,579,338.90 76.33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Rows include 180208, 190301, 113513, 128061, 113529.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八)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十四、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5月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Table with 3 columns: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Rows include A 农林牧渔, B 采矿业, C 制造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E 建筑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H 住宿和餐饮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J 金融业, K 房地产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P 教育,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S 综合.

(三)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Table with 5 columns: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Rows include 2006年10月1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etc.

十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 A 股红利 150 指数;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国债指数。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基准=富时中国 A 股红利 150 指数×60% + 中证国债指数×40%

十六、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及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费;
5)基金的销售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九)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十)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2.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十七、基金资产净值
(一) 基金资产净值
(二) 基金份额净值
(三)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四)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
(五) 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的披露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Rows include 1 存出保证金 469,591.1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506,807.47, 3 应收股利, 4 应收利息 3,047,820.31, 5 应收申购款 479,631.54, 6 其他应收款, 7 待摊费用, 8 其他, 9 合计 10,503,850.47

十八、基金的投资
(一) 基金的投资策略
(二) 基金的投资组合
(三) 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 基金费用的计提、支付方式及比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Rows include 1 113513 安井转债 14,317,966.30 1.00

十九、基金业绩
(一) 基金业绩
(二) 基金业绩
(三) 基金业绩

Table with 5 columns: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Rows include 2016年2月2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etc.

二十、基金资产净值
(一) 基金资产净值
(二) 基金份额净值
(三)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四)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
(五) 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的披露

Table with 5 columns: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Rows include 2016年2月2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etc.

二十一、基金资产净值
(一) 基金资产净值
(二) 基金份额净值
(三)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四)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
(五) 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的披露

Table with 5 columns: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Rows include 2016年2月2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etc.

二十二、基金资产净值
(一) 基金资产净值
(二) 基金份额净值
(三)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四)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
(五) 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的披露

二十三、基金资产净值
(一) 基金资产净值
(二) 基金份额净值
(三)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四)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
(五) 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的披露

二十四、基金资产净值
(一) 基金资产净值
(二) 基金份额净值
(三)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四)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
(五) 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的披露

7) 销售服务费(依据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收取);
8) 银行汇划费用;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10)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 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是指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开放式基金财产中计提的一定比例的费用,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基金的营销费用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的收取,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由基金管理人选取适当的时机(但应于中国证监会发布有关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的通告后),至少提前2个工作日在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后正式执行。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的年费率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如果前述费率标准高于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相关费率标准上限的,取前述费率标准上限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费率标准上限孰低执行),具体费率水平详见招募说明书,最新的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指定报刊和网站上的公告。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用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用的比例不低于总额的25%(如果前述比例下限低于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的,取前述比例下限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孰高执行)。
本基金正式收取销售服务费后,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E×N÷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N为基金管理人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招募说明书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披露的,或基金管理人指定报刊和网站上的公告确定的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率。

销售服务费自基金管理人公告的正式收取日起,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届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公告收取基金销售服务费或酌情降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的,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4) 转换费:在条件成熟,允许基金转换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基金转换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3.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
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 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及届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公告调整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认购费
2. 申购费及赎回费: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小于100万元 1.5%
100万(含)-200万元 1.2%
200万(含)-500万元 0.6%
大于500万元(含) 1000

Table with 2 columns: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Rows include 持有年限, 赎回费率, 7天<Y<7天 1.5%, 7天(含)-1年以内 0.5%, 1年(含)-2年以内 0.25%, 2年(含)以上 0, Y<7天 1.5%, 7天(含)以上 0.5%.

注1: 就场外赎回费率的计算而言,1年指365日,2年指730日,以此类推。
注2: 上述持有期是指在注册登记系统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连续期限。
注3: 自2018年11月12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申购A类份额的养老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单笔申购金额在500万元以下的,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10%;单笔申购金额在500万元以上(含)的,适用的申购费率与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相同。其中,养老客户指基本养老保险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注4: 上表中为本基金在中国销售适用费率。本基金在香港公开销售的,申购费不超过申购金额的5%,具体由香港销售机构决定,赎回费率为赎回金额的0.125%。
(三)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一)在“重要提示”部分,对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的截止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进行了更新;
(二)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主要人员情况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三)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四)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五)在“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对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六)在“投资组合报告”部分,根据《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及《基金合同》,披露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七)在“基金的业绩”部分,披露了基金自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八)在“托管协议摘要”部分,对托管协议当事人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九)在“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事项。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